



# 双城真相

第 101 期 2011 年 12 月 1 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mailto: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 法轮功是什么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是 1992 年 5 月 13 日由李洪志先生从长春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功法，以宇宙特性“真、善、忍”为修炼原则，同时包含五套缓慢优美的功法动作。

法轮功既是一种十分有效的健身功法，又是一种崇高的信仰。对“真、善、忍”的信仰，使人变得真诚、宽容与善良。1998 年，全国人大退休老干部的调查结论是“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国家体委也根据医学界做的“法轮功祛病健身有效率 98%”的调查报告，希望能在群众中推

广法轮功。

因为法轮功具有净化身心的奇效，所以受到世界各国民众的喜爱。至今，法轮功已传遍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吸引上亿不同族裔的修炼者，同时获得各界褒奖、支持议案等共 3000 多项。法轮功的主要著作《转法轮》已被翻译成 30 多种语言，并可以通过明慧网免费下载。

1999 年 7 月 20 日，江泽民集团和中共相互利用，发动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引发全球法轮功学员反迫害、讲真相活动。这场迫害不仅针对法轮功学员的“真善忍”信仰，也在试图泯灭所有人的道德原则和精神价值。◇

## 中国和世界 为何如此不同？



韩国富川庆典 法轮功团体获嘉奖



德国大游行 法轮功团体获嘉奖

十二年来，法轮功在中国大陆受到全方位的迫害，而在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却弘扬光大，这到底是为什么？

### 【全国造假，信义无存】

假新闻、假业绩、毒食品、假药、假广告、假名牌……中共带头，全国造假，特别是不遗余力地为迫害法轮功而造假，谎言在国际上被一一曝光，中华民族诚信的美誉已荡然无存。

### 【同样新闻，不同解读】

攻击法轮功的宣传铺天盖地、充斥国际，国人

想：这次没骗我吧？“1400 例都说法轮功有害”，就这么信了；而海外却纷纷质疑：这么多一言堂的单方证据，为什么不敢让对方说话？因为民主国家的理念是：不让对方辩护，说话，这样的举证哪怕是政府的，再多也等于零，在法律上无效。不敢给予公平，不敢让人兼听明辨，本身就在误导人，掩盖的才是真相。

“1400 例”的造假也在国际上被曝光：用威逼利诱、张冠李戴等一系列手法陷害法轮功。同时一些医学报告在海外披露：中国不同省市统计数万法轮功学员，祛病健身有效率都超过 98%。公平对比，谎言自破。栽赃法轮功的天安门自焚案向世界传播，因破绽百出，在联合国会议上被当场揭穿，中方对此只能沉默。

### 【真相广传，正义使然】

海外媒体却不会沉默。揭穿谎言，还原真相，本是媒体的职责，这是为人民负责。国人习惯于谎言，而世界拒绝欺骗。人们看到法轮大法的美好，纷纷支持，法轮大法在逆境中弘传世界，在海外屡获嘉奖。“一言堂”禁锢人思想的中国，和世界差距如此之大，不令人深省吗？

### 【半数党员弃中共，人心巨变】

七年前《大纪元时报》发表了系列社论《九评共产党》，彻底剖析了中共的反自然、反人性的邪恶本质，开启了波澜壮阔的三退大潮。至 2011 年 8 月 7 日，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的三退总人数已突破一亿人。全球退出中共服务中心利用计算机对一亿份三退（退党、退团、退队声明做了数据分析，结论是，退党的人数超过三千六百六十万，占三退总人数的 36.6%，几乎达到中共党员的半数，这对各界都是个巨大的震撼，也是中共极力企图回避的一个事实。觉醒的中国人都在纷纷抛弃中共，中共解体的时间已经近了！

# 请关注发生在身边的迫害

## 双城市范淑德被迫害致精神失常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三日，黑龙江省公安厅组织策划了对双城市法轮功学员的大规模绑架。其中法轮功学员范淑德遭绑架当日即被迫害的精神失常。

范淑德，女，五十七岁，哈尔滨双城市人，修炼前身患十多种疾病，最重的是心肌炎，还有胃病，肾病和风湿病等，修炼法轮大法后顽疾痊愈。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三日，范淑德与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秦月明的妻子王秀青、女儿秦海龙等约五十人在双城市城建局家属楼某法轮功学员家里交流修炼心得。中午十二点左右，哈尔滨市公安局邪党副局长、市局党委委员韩峙亲自带领哈尔滨市公安局恶警闯入，绑架了所有在场约五十名的法轮功学员。

恶警们将四十几名法轮功学员劫持到大巴车上，将范淑德戴上黑头套单独劫持到一小轿车上，据目击者称：还有四、五位法轮功学员也被单独劫持到一部车上。范淑德被绑架后，恶警窜到范淑德家中抢劫，抢走物品待查。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凌晨，范淑德家属接到恶警电话要家属连夜到医院为范淑德办理取保候审手续。当家人赶去医院时，发现范淑德已经精神失常，并心脏病复发。家人只好将其送往哈尔滨市第一精神



酷刑演示：野蛮灌食

专科医院就诊。范淑德因拒绝放弃法轮大法信仰，曾先后五次遭中共邪党绑架、劳教等迫害。

## 双城数十法轮功学员面临非法劳教迫害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三日，黑龙江双城市数十名法轮功学员被双城市国保大队勾结哈尔滨公安局绑架。他们被分别非法关押在双城市看守所和哈尔滨市第二看守所。

十一月二十三日，被非法关押的所有法轮功学员都接到了非法劳动教养两年的通知单，但所有的法轮功学员都不承认这种迫害。目前，每天都有数十名家属去双城市和哈尔滨市看守所、公安门前要人。被门卫告知，说头几天让见面，这几天不让见了。

十一月二十一日和二十二日，哈尔滨市看守所被非法关押的炼功人家属给家人送衣物，得知他们的亲人在绝食反迫害；看守所已经给绝食的人野蛮灌食。双城市女法轮功学员范淑德被非法关押在哈尔滨市看守所，身体被迫害的极其严重，曾到医院抢救，现



恶警韩峙

大队长肖继田

副队长王玉彪

已经被劫持到精神病院关押，境况堪忧。

哈尔滨市公安和双城法制科发生意见分歧，认为都劳教两年说不通，后定二十四日继续开会研究此事。

家属强烈要求公安立即释放自己的亲人，停止助纣为虐和违法犯罪的恶行。

### 参与绑架案的相关人员：

黑龙江省公安厅防范和处理××工作总队成员及电话（注：法轮功教人向善，中共才是害人的犯罪邪教）

张晓光 82897177（办）13904600176（手机）

曲卫建 82696180（办）13384600133（手机）

吕兵 82696153（办）13945053017（手机）

郭勇胜 82696481（办）13804510380（手机）

丛中笑 82696158（办）13946006660（手机）

刘卫东 82696151（办）13633660007（手机）

双城市公安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市

电话：0451-53116230 0451-53138090

局长：王峻岭；政委：王庆丰 13329315577

法制科 451-53115550

国保大队：451-53115576

双城市国保大队：

大队长肖继田 办 53118809、宅 83208058、13936238777 住址：和谐家园C栋11单元202室

副队长王玉彪 13836050988

住址：双城市公安局二号楼4单元201室；母亲是退休教师；妻子卢岩在双城市人大工作；

警察：佟会群 53122377（办）13936630880（手机）

双城市看守所：

金婉智（所长） 办 53118526 宅 114088、手机 13503681152、13351218766

许东生 宅 53116768、手机 13836095288

赵玉书 13936472886

双城市“六一零”

姜宏伟：办 3125610、宅 53136789、手机 13936022121

双城市看守所：金婉智（所长） 办 53118526

### 善意的提醒：

参与双城绑架案的人员，作为法轮大法的修炼者，我们很痛心在世人逐渐觉醒于自身生命安危的时刻，哈尔滨又发生了这样大面积的绑架事件，五十多人被你们非法抓捕，还要搞什么劳教之类的祸事。实在是令国人

不可思议。迫害法轮功及修炼人已经十二年的时间了，修炼人秉持着“真善忍”，冒着被非法抓捕和酷刑折磨的危险，仍然一如既往的向世人讲述着法轮功的被迫害和世人面临劫难时如何获救的真相。这是慈悲的举动，你们不知感谢法轮功学员，还一味麻木的干着违法犯罪的恶事，真正的执迷不悟！

无论是干扰秦月明（已于今年2月被佳木斯监狱因省及监狱管理局下达的硬性对炼功人“转化”指标而被酷刑折磨致死）诉讼案也好，还是省公安厅那几个特务长期参与大法弟子一些活动欲将法轮功除尽也好，这些都是徒劳的。江泽民欲在三个月消灭法轮功，他没能做到；追随它的帮凶也下发邪令：三年内欲消灭法轮功（说2011年是最后一年，消灭不了就全部转化）。然而迫害法轮功十二年来，无论是江还是周都没有在盗取的权力范围内做成一件事，最成功的就是把自己和这个邪恶的政权迫害倒了。

修炼法轮功是天赋人权，也是公民信仰自由的权利，受宪法保护，不违法，更不犯罪。当局对法轮功学员的所谓“抓捕”，根本就没有任何法律依据，而且已至少涉嫌构成“滥用职权罪”。对法轮功的迫害，国际上已经定为群体灭绝罪，江泽民等高官因为迫害法轮功在全球被起诉。西班牙国家法庭经过5年多的调查，认定江泽民、周永康、博西来，吴官正、贾庆林5人犯有群体灭绝罪，已经提起公诉。

在处理群体灭绝罪这一类严重反人类罪行国际上的原则是：谁犯罪谁承担，集体组织犯罪个人承担，教唆迫害与直接迫害同罪。也就是说，但凡参与了迫害的，必须为自己的行为负责，必须为自己的行为承担责任。

希望制造这起绑架案的人员立即无条件释放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这是一次赎罪的机会，千万不要错过，因为“历史上一切迫害正信的从来都没有成功过”。

在这场江氏政治流氓集团一手导演的对好人的迫害中，每一个人都无法置身事外。今天的中国本身就是一列在疾风暴雨中行驶的动车，你我都是乘客，没有看客。仍然不清醒的人啊，最后的结局就是住着高楼大厦，坐着豪华轿车舒舒服服的走向毁灭。

## 妻子被害死 双城市万云龙第三次被绑架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三日，在黑龙江双城发生了数十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事件中，有一名法轮功学员，叫万云龙，这是他第三次被中共警察绑架。万云龙的妻子王丽群于二零零六年被中共迫害致死。

万云龙，今年五十四岁，修炼法轮功前，患有癫痫、严重的心脏病、胃溃疡等疾病，修炼后痊愈。

万云龙第一次被绑架迫害是在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和众多的法轮功学员去哈尔滨市政府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结果被绑架到双城看守所六个多月后，非法劳教两年，被劫持到黑龙江省一面坡劳教所迫害。

万云龙第二次是被双城警察绑架到长春朝阳沟劳教所非法劳教三年，在劳教所刚一年半的时候就被迫害成肝腹水，生命垂危才通知家属两小时之内把人接走。

万云龙的妻子王丽群，年仅四十六岁，于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也就是被绑架到双城看守所的第二天晚上被迫害致死。

第三次是本年十一月十三日，在双城和数十名法轮功学员一起被绑架，而后中共邪党又要向他伸出魔爪，非法劳教他两年。

责任人：哈市公安局两个局长孙维先、孙军平

## 五家镇派出所警察上门骚扰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双城市五家镇派出所警察王文军、赵平上门骚扰法轮功学员，要法轮功学员家里的手机号码。

参与迫害的部门及人员：

五家镇派出所：座机 0451-53250817

所长徐凯 13796119995

王文军 13936351717

赵平 13845133300



## 双城市非法抓捕五十多名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案情况补充

【明慧网】据悉，这次是哈尔滨市公安局跟踪和长期监听法轮功学员电话，于2011年11月13日，省公安厅和哈市公安局带领哈市一百多名特警，直扑双城，非法抓捕法轮功学员50多人。在实施抓捕后，又指使双城市公安局国保大队大队长肖继田和副队长王玉彪于当日下午非法查抄了双城市骆艳杰和康长江的家，非法抄走一万四千多元现金和电脑等其他物品。

2011年11月23日上午，法轮功学员赵艳菊的家属和其他法轮功学员的家属一行十多人到双城市国保大队要人，国保大队长肖继田指使手下巡警多人对家属野蛮揪头发往外拖拽，并且赵艳菊的家属中的一个小女孩还被打。

据悉哈尔滨市法制科办案人音义孙中先、孙继忠。

双城市11月13日被哈尔滨市公安局恶警绑架的部份法轮功学员情况：

田晓萍，女，50岁左右，没有工作

王相芬，女，56岁，第二粮库退休工人

焦秀英，女，53岁，在市政府办经济信息部工作

梁艳、骆艳杰现被非法关押在哈市第二看守所。

如今，越来越多的正义之声正在全国范围内源源不断的响起。奉劝那些只看眼前利益的官员和警察悬崖勒马，停止迫害，用良知为自己选择一个美好未来。





## 这些警察犯了哪些法律？

中共警察及政府人员在对待法轮功学员的不公对待中触犯了中国的哪些法律，构成何种罪名，可参照中国的现行法律看一看。

据中国《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等多部法律，警察及政府人员参与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已构成违法违宪的犯罪行为，对照法律具有明确罪名界定的至少有以下十三项。警察及政府人员无论以任何理由，如执行公务、执行任务，若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有以下行为的，都构成犯罪。

1、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已构成**非法剥夺宗教信仰自由罪**。

2、故意给法轮功学员以破坏国家法律实施捏造虚构罪名，损害法轮功学员名誉、人格或嘲笑和辱骂，已构成**诽谤罪或侮辱罪**。

3、对法轮功学员施用肉刑，逼取口供强迫承认强加的伪证罪名，不管是否取得口供，已构成**刑讯逼供罪**。如殴打、吊铐、捆绑、电击，以及其它折磨人的肉体的方法或变相肉刑，如冻、饿、烤、晒、强迫站着、蹲着、不让睡觉来取得口供。

4、对法轮功学员打击报复、发泄私愤、非法庭审、判决，滥用职权、枉法渎职，对明知是无罪的人而使其受追诉，在刑事审判活动中故意违背事实和法律作枉法裁判，造成冤案，已构成**执行判决、裁定滥用职权罪**。

5、职能部门破坏信仰自由，非法劳教法轮功学员，属**适用法律依据错误**。

6、不明真相者诬告法轮功学员，给其扣上罪名，捏造事实进行陷害，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已构成**诬告陷害罪**。

7、对法轮功学员强行搜查身体，闯入法轮功学员家搜查住所，已构成**非法搜查罪**。

8、强行囚禁法轮功学员，私设刑堂、私自禁锢，已构成**非法拘禁罪**。如把法轮功学员囚禁在屋子里、宾馆里、办公室里，派人监视，限制法轮功学员不能离开。或送往洗脑班、派出所、看守所、劳教所、监狱、监狱医院，或其它地方。

9、强行带走劫持法轮功学员，向其家属勒索钱财，已构成**绑架罪**。如把法轮功学员强行带走、绑架劫持到洗脑班、派出所、看守所、劳教所等，向法轮功学员家属勒索“生活费”、“保证金”、其它名目的财物，或迫使法轮功学员购买看守所、劳教所、监狱里的高价生活用品，变相索得钱财，不管是否勒索成功，已构成**索贿罪**。

10、抢走法轮功学员家电等物品和现金等，已构成**抢劫罪或盗窃罪**。如到法轮功学员住处抢走盗走电视

机、影碟机、录音机、电脑、打印机、钥匙、证件、存折、现金、手机、相机、手表、首饰、自行车、电动车、摩托车、汽车等贵重物品，不管是否对法轮功学员使用暴力、胁迫，还是使用其它方法，已构成**抢劫罪或盗窃罪**。

11、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法轮功学员或其家人使用威胁或要挟的方法，强行索要财物，已构成**敲诈勒索罪**。

12、拘留所、看守所、劳教所、监狱等监管人强迫法轮功学员做奴工，对法轮功学员野蛮灌食、用不明药物毒害中枢神经，殴打、体罚、捆绑、施用肉刑，精神折磨的虐待行为，已构成**虐待罪**。

13、直接或变相故意伤害法轮功学员的身体，致使法轮功学员受伤、致残或死亡的，已构成**故意伤害罪或故意杀人罪**。

以上犯罪行为，违反了《中国宪法》、《中国刑法》、《中国刑事诉讼法》等多部法律，已经触犯刑律。因此希望聪明的警察能明辨是非，不要为了眼前一时的利益而自毁前程。识时务者为俊杰。当历史翻开崭新的一页，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必须面对历史的审判时，能全身而退才是真正的聪明人。

2011年2月香港《前哨》240期刊登《江泽民终生后悔的两大事件》的文章中承认：“镇压法轮功是他一生犯的两大错误之一”。有消息说，江泽民是为自己的老婆和儿子着想说这番话的。

**问题是：**江泽民为一己之私和共产党互相利用，把几千万共产党员和十多亿无辜人民直接卷入迫害法轮功的政治运动，使上百万的中共各级干部被江泽民利用而犯下的反人类和群体灭绝罪怎么算？谁为他们留后路？江泽民为迫害法轮功而成立的凌驾于中共政府公、检、法权力之上的“610”还在继续作恶！那些为江泽民的罪恶而犯罪的、又被江泽民一篇认错文章而出卖的中共恶徒还在进一步的出卖自己的良心！

请问这些人：你们真的打算为中共的邪恶政治后果和江泽民遗留的滔天罪恶买单吗？



谁来为江泽民的罪恶买单？